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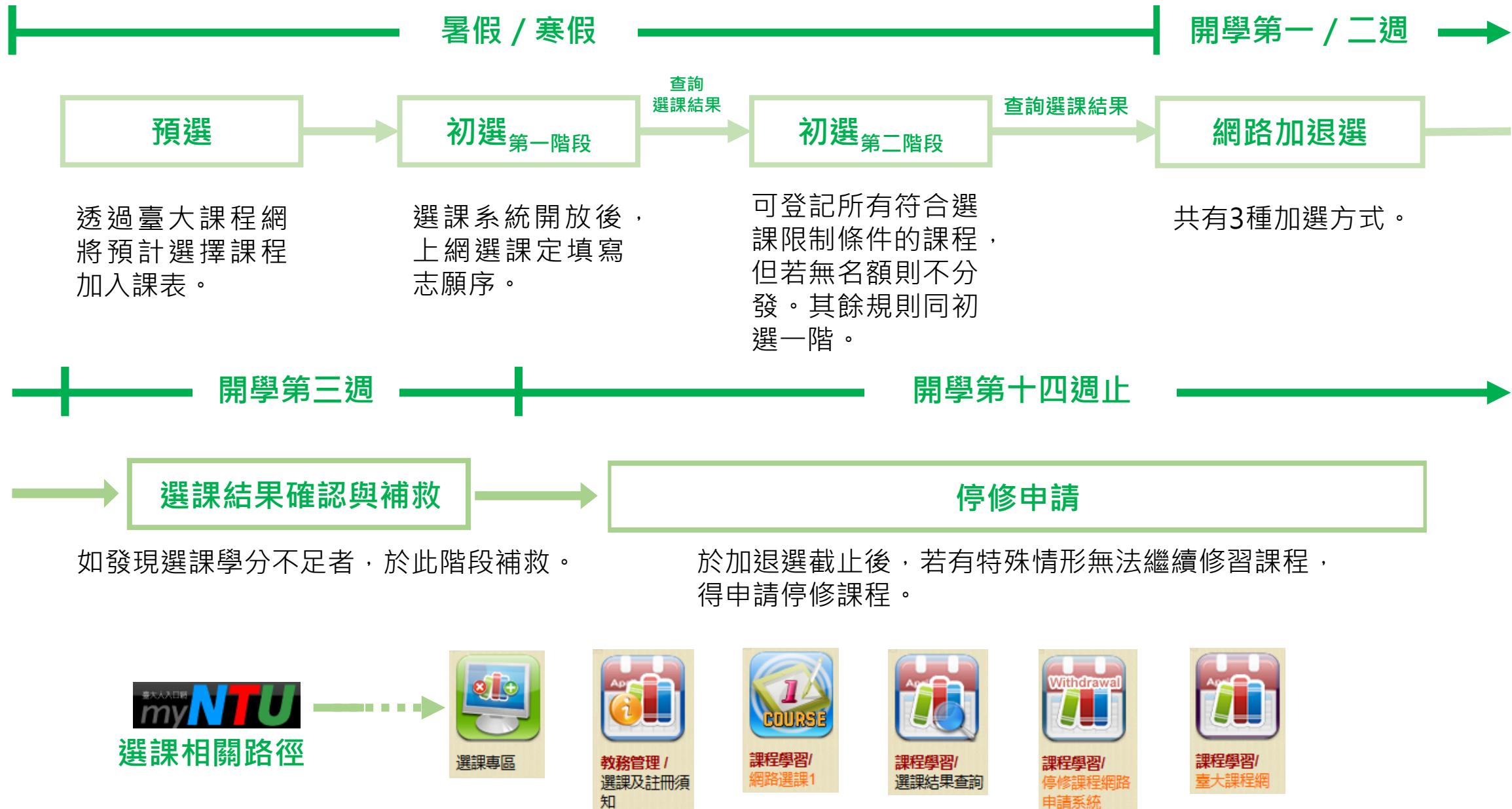


國立臺灣大學 學生選課流程極簡版簡介

原始文案 / 架構：選課指南攻團隊同學

後續圖文修正、補充：註冊組

選課流程簡介



此階段規劃下學期預計要修那些課程，因此，請先了解：

- 就讀學系 / 輔系學系 / 雙主修學系 / 學分學程等有哪些必修選修課程。
- 個人學涯規劃（培養第二專長、預備雙主修、輔系、學分學程等）。

到哪裡查詢應修課程？

- 臺大課程網。<https://nol.ntu.edu.tw/nol/guest/index.php>
- 臺大必修課程查詢。<http://140.112.161.31/NTUVoxCourse/index.php/uquery/index>
- 各學系網頁公布之相關修課規定與課程資訊。
- 學分學程申請系統。https://ifsel3.aca.ntu.edu.tw/cou_stu/index.php

學分上下限一般規定：

學士班：15~25學分。

研究生：每學期至少需修習一科目（含論文）；學分上限為20學分。

學士班學分上下限特殊規定：

- ① 上限31學分：前學期GPA3.9或班排前10%、修讀輔系或教育學程學生。
- ② 上限33學分：修讀雙主修學生。

各系所特殊規定：

醫學系、牙醫系、藥學系、護理學系、獸醫系、中文所、日文所、會計所、科法所同學請參考本校選課專區/「修課學分數上下限規定」。

其他共通規定：

- ① 時間衝堂課程一律註銷。
- ② 當學期申請休學學生須完成復學手續才能選課。
- ③ 雙重學籍學生不得於同一學期用不同學號修習同一門課程。
- ④ 出國交換 / 訪問學生不得於出國期間選課，但研究生若僅剩論文未修畢，得於出國期間選修論文。
- ⑤ 來校交換、訪問學生不受學分下限及選課限制條件限制，但系所另有規定者除外。



請參考各學期行事曆。

初選時間



網路選課系統1：<https://if192.aca.ntu.edu.tw/index.php>
網路選課系統2：<https://if177.aca.ntu.edu.tw/index.php>

選課系統

初選第一階段 / 第二階段：匯入預選課程

首頁

匯入預選課程

登記選課

退選

上課時間表

操作紀錄

登出

國文

英外文

微積分

其他科目

匯入預選課程

請點按登記才完成該科目的登記!

排序 **課名** 每頁顯示筆數 **50**

流水號	課程名稱	教師姓名	課號	班次	學分	限制人數	必帶人數	登記人數	先修課程	志願序	動作
26179	日本古代史	童長義	Hist2103		2	90	0	0			已登記
51373	服務學習一	謝清麟	OT1001		0	45	56	0			已登記
47825	普通化學內	邱靜雯	Chem1009	02	3	160	0	0			已登記
52567	普通化學實驗	江建文	Chem1010	08	1	88	56	0			1 填寫志願序
58927	普通生物學乙	閔明源	LS1006	01	4	58	41	0			<input type="button" value="登記"/>
67204	普通生物學丙	黃偉邦	LS1009	02	3	131	96	0			點選登記 2
16944	職能治療導論	薛漪平	OT1004		1	45	56	0			已登記

初選第一階段 / 第二階段：輸入課程資訊選課

首頁 輸入即選課程 登記結果 退選 上課時間表 操作紀錄 登出

國文 英外文 離校分 其他科目

登記其他科目

請輸入要登記的科目資訊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流水號			志願序 -- ▾ (1-99) 1為最高志願，99為最低志願。	確定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課號		班次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課程識別碼		班次		

請輸入課程網上所標示5碼之「流水號」
或「課號+班次」
或「課程識別碼+班次」進行課程登記。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Course Selection System. At the top left is the university'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To the right is a photograph of a classical building with white columns. Below the logo, the text "國立臺灣大學教務處" and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is displayed. The main title "網路選課系統(Course Selection System)" is in large blue letters. Below it, the text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 indicates the academic year. A horizontal menu bar follows, containing links such as "選課注意事項", "網路選課操作簡介", "[English]", "選課專區、大一英文加選作業程序", "進階英語選課注意事項、研究生線上英文選課注意事項", "選課人數查詢" (highlighted in blue), "國立臺灣大學系統課程交換資訊", "選課前請先填寫：外語能力問卷調查", and "進入選課結果查詢".

- 初選階段中，可點選「選課人數查詢」，查詢您想登記的課程目前有多少同學登記。
- 初選分發完後後，可點選「進入選課結果查詢」確認選課結果；也可再點入「選課人數查詢」查詢各課程的餘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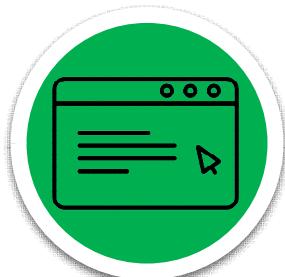
加退選時間

請參考各學期行事曆。

原則上，

退選時間從開學第一週至第二週 週六23:59。

加選時間從開學第一週至第三週 週一23:59。



選課系統

一樣在

網路選課系統1：<https://if192.aca.ntu.edu.tw/index.php>

網路選課系統2：<https://if177.aca.ntu.edu.tw/index.php>

網路加退選：加選方式

選課記錄

加選

加選外校

匯入課程

查詢選課人數

時間表

English

離開本系統

開學後，使用授權碼加選
三校系統課程，請點選
「加選外校」，並事先查
好他校之科目資訊。

科目加選

請輸入要選的科目資訊

「流水號」、「課號+班次」、或「課程識別碼+班次」

流水號：

課號： 班次：

課程識別碼： 班次：

授權碼： (加選第[2]類課程，請輸入加選授權碼)

衝堂志願： (加選第[3]類課程，請輸入衝堂志願序 (1-99))

確定

課程會依「加選方式」分為三種：

- ① 不限人數，直接在選課系統內加選即可選上。
- ② 向授課教師取得授權碼後，至選課系統加選。
- ③ 第一週有人數限制，在選課系統登記後分發；第二週採授權碼加選。

新登記第3類課程若與已選上課程衝堂或課號相同班次不同。
當分發上新課程時，原已選上的課將會被刪除！

開學第三週：選課結果確認

請至myNTU-->「選課結果查詢」系統確認選課結果是否正確，並點選「選課結果確認」。

[初選一階](#)
[初選二階](#)
[加退選1](#)
[加退選2](#)
[加退選3](#)
[加退選4](#)
[選課結果](#)
[回首頁](#)

選課結果

1. 學士班學生每學期校際選課之科目學分數以不超過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三分之一為原則。

2. 所選學分未達學分下限者，請於開學第3週補足學分，或完成減修學分申請。

流水號	課號	課程識別碼	班次	課程名稱	學分	教師姓名	備註
51298	Music5943	344-U0000	01	音樂欣賞文化	2	陳莉華	
29901	N8Dev1095	341-17890		中國大陸研究學術導論	2	蔡綱強	
97196	PE2264	302-55790	05	羽球初級	1	黃啟永	
00052	P54001	302-45710		中國大陸政府與政治	2	陶繼芬	
61125	P54101	302-33710		現代政治思想一	2	陳志賢	
72196	P54103	302-33130		社會政治學論一	2	張衛東	
73415	P54201	302-45300		國際經濟與貿易趨勢	2	黎淑蓮	
55494	Sec3016	305-81300		當代中國政治與社會	2	陳志光	

合計：15 學分

[上課時間表](#)
[選課結果確認](#)

如果發現選課有錯怎麼辦？



多選→請參考次頁簡報申請停修，原則上不可再申請退選。

少選→以下情況下，可寫學生報告書請求補加選，但同意與否權限仍在授課老師及教務單位：

- ① 應屆畢業生尚缺修科目、學分。
- ② 本學期末加選一門科目。

申請系統

請至myNTU→課程學習→停修課程網路申請系統線上申請，經任課教師核准後，送所屬教務單位或上傳系統辦理。

相關規定

- 1) 申請時間為開學第三週起至第十四週，逾期不予受理。
- 2) 停修課程每學期原則上以一科為原則，若有特殊狀況請以學生報告書辦理。
- 3) 停修後，學生至少仍應修習一個科目（含碩、博士論文）。
- 4) 密集課程停修截止日另依該課程規定辦理，該課程未規定者，學生至遲應於密集課程結束前提出。
- 5) 若停修之課程原先須繳交學分費，不因停修申請而免除繳費。

祝各位同學
選課順利